



奥马尔·布雷德利 著  
克莱·布莱尔  
廉怡之译

# 将军百战归

511  
0424  
74

# 将军百战归

(—布雷德利自传)

[美]克莱·布莱尔整理  
廉 怡 之 译

军事译文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P 1988.3.10

A General's Life  
An Autobiography by  
General of the Army  
Omar N. Bradley and Clay Blair  
Sidgwick & Jackson  
London 1983

将军百战归  
——布雷德利自传  
〔美〕克莱·布莱尔整理  
廉 怡 之 译

\*  
军事译文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一二〇二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毫米1/32 印张 27 4/8 字数：620,000  
1985年12月第1版 1985年12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5319·52 定价：5.00元

## 出版说明

1981年4月8日，美国的最后一名五星上将奥马尔·纳尔逊·布雷德利与世长辞了。在42年的戎马生涯中，他先后进过西点军校、步兵学校、指挥与参谋学校和国防大学。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时，任步校校长、步兵师师长。当战争进行到最激烈的阶段时，赴北非和欧洲作战，先后指挥过军、集团军和集团军群。战后历任退伍军人管理局局长、陆军参谋长、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军事委员会主席。1953年退休。

本书原名《一位将军的一生》，是布雷德利回忆口述，经克莱·布莱尔整理而成的。从布雷德利的童年岁月、军校生活、家庭婚姻，一直写到征战北非、欧洲，战后归国担任要职，其中以突尼斯战役、西西里岛战役、诺曼底登陆直到攻入德境占篇幅最大，生动地再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北非和欧陆的奔涌战云。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期，他任第12集团军群司令，指挥4个集团军约130万人，表现了卓越的组织指挥长能。

布雷德利有大将之才，但读者从书中可以看到他并非将门之子，且出身极为贫寒，从一个穷学生变成一名军人，直到成为显赫的名将。这或许能给人以某种启示。

同时，我们还必须看到，布雷德利是参与策划侵朝战争的罪人。尽管他事先已经意识到这是冒险，根本没有取胜的可能，但他还是积极参与密谋策划和组织指挥，最后以彻底

失 败 而 告 终。

正当全世界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胜利结束40周年之际，把本书献给读者，如果能帮助读者从某一侧面加深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了解，并对某些战役和事件有所研究和借鉴，我们的目的就算达到了。

由于译者水平有限，译文难免有错误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早 年 时 期

第1章	童年丧父.....	( 1 )
第2章	中学时代.....	( 9 )
第3章	进西点军校.....	( 17 )
第4章	初到步兵分队.....	( 25 )
第5章	警卫铜矿.....	( 35 )
第6章	返“西点”，进“本宁”.....	( 42 )
第7章	在参谋学校进修.....	( 53 )
第8章	执教步校.....	( 60 )
第9章	“西点”任教.....	( 74 )
第10章	进入陆军参谋部.....	( 82 )
第11章	出任步校校长.....	( 100 )
第12章	出征前夕.....	( 115 )

## 第二部分 海 外 作 战

第13章	北非战况.....	( 131 )
第14章	初到北非.....	( 147 )
第15章	升任军长.....	( 163 )
第16章	夺取609高地.....	( 182 )
第17章	西西里岛战役计划.....	( 191 )
第18章	登陆准备.....	( 203 )

第19章	登上西西里岛.....	(213)
第20章	进攻西西里岛失利.....	(219)
第21章	攻占墨西拿.....	(232)
第22章	调离第2军.....	(245)
第23章	青云直上.....	(256)
第24章	拟订“霸王”作战计划.....	(265)
第25章	最后审议“霸王”作战计划.....	(278)
第26章	驶向诺曼底.....	(291)

### 第三部分 欧洲大陆之战

第27章	登陆成功.....	(304)
第28章	滩头争夺战.....	(315)
第29章	突击失利.....	(322)
第30章	“眼镜蛇”行动.....	(337)
第31章	布列塔尼战役.....	(351)
第32章	围歼计划.....	(360)
第33章	法莱斯围歼战.....	(369)
第34章	准备追击.....	(383)
第35章	逼近德国.....	(398)
第36章	“市场花园”作战计划.....	(408)
第37章	指挥权之争.....	(419)
第38章	德军的反击.....	(440)
第39章	“突出部”之战.....	(455)
第40章	“快速”进攻计划.....	(466)
第41章	“真实”和“手榴弹”计划.....	(480)
第42章	进抵莱茵河.....	(501)
第43章	横渡莱茵河.....	(517)

第44章	进军易北河.....	(533)
第45章	最后胜利.....	(547)

#### 第四部分 华府岁月

第46章	波茨坦会议前后.....	(564)
第47章	在退伍军人管理局任职.....	(573)
第48章	提高医疗水平.....	(589)
第49章	酝酿改革.....	(597)
第50章	出任陆军参谋长.....	(607)
第51章	三军逐鹿.....	(630)
第52章	出任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	(658)

#### 第五部分 朝鲜战争

第53章	出访远东.....	(677)
第54章	出兵朝鲜.....	(688)
第55章	拟订远东政策.....	(700)
第56章	仁川登陆.....	(717)
第57章	威克岛会议.....	(738)
第58章	决策失误.....	(754)
第59章	进攻失败.....	(773)
第60章	惊慌失措.....	(793)
第61章	麦克阿瑟被解职.....	(814)
第62章	花甲退休.....	(841)

# 第一部分 早 年 时 期

## 第1章 童年丧父

要叙述我的一生，须从简述我的家世开始。我们家世世代代是密苏里州普普通通的农户，豪爽诚实，勤劳却很贫困，几乎一贫如洗。

根据家史记载，我们布雷德利家的祖辈于十八世纪中叶，从不列颠群岛移居肯塔基州的麦迪逊县，十九世纪初又西迁到密苏里州，在中部伦道夫县靠近克拉克村和煤城希比的一小块贫脊的土地上定居下来。

在内战时期，我的祖父托马斯·明特·布雷德利才十几岁，就加入了联邦陆军，当二等兵。他复员回乡后，与克拉克村的贫苦农家的女儿萨拉·伊丽莎白·刘易斯结为伉俪。他们一共生了九个孩子，我的父亲约翰·史密斯·布雷德利是长子。生于1867年2月15日。

同密苏里州布雷德利家族所有的人一样，我父亲开始也是个乡巴佬，但他是布雷德利家族第一个有出息的人。他自学成材，19岁进入克拉克附近的一所农村书院。他广学博记，对新知识一学就懂，学识有长足的进步，两年后就能在乡村学校执教了。于是，到1888年前后，他就开始工作，自谋生路，这对他的一生有深远影响。

难以理解的是，我父亲集拓荒者、运动员、农夫和知识

分子的气质于一身，他体魄健壮，胆识过人，同时又是超群出众的猎人和神枪手——无疑是伦道夫县的佼佼者。他是棒球运动的倡导者和击球手。他自己制作球棒，学会了投曲线球，还组织了当地的棒球队，成为一名球星。在学校放假的月份，他常给农场主打短工或租种田亩，以赚钱糊口。同时，他酷爱读书，见书就读，每到一地教学，他总是鼓励他的学生读书，建立自己的小图书馆。

由于我父亲身强力壮，无所畏惧，所以他能够维持秩序，制服那些无法无天的农家顽童。象他这样的乡村教师，是屈指可数的。哪里出现难以收拾的局面，就要请他出马。结果，他几乎在十几所乡村学校执过教，这些学校都在希比方圆 15 至 20 英里的范围内，同属于一个教学区。他的最高月薪可达 40 美元。

我父亲在执教的第四年，即 25 岁时，爱上了在费尔维学校的一个女学生萨拉·伊丽莎白(贝西)·哈伯德，她是亨利·克莱和伊丽莎白·斯普琳的五个子女中的一个。内战时期，亨利·克莱·哈伯德曾在联邦陆军中服役，但时间不长。后来，他和妻子在克拉克以西 3 英里的地方，耕种一片 40 英亩贫脊的土地，住一所粗圆木搭成的三间平房。贝西生于 1875 年 4 月 18 日。1892 年 5 月 12 日，我父亲和贝西·哈伯德就在她家结了婚。九个月之后，即 1893 年 2 月 12 日，我在那所房子里安全地降临人世，这一天正好是林肯诞生的日子。这时，我的母亲贝西才 17 岁。他们给我取名奥马尔·纳尔逊·布雷德利——奥马尔取自我父亲所推崇的当地报社编辑奥马尔·D·格雷的名字，纳尔逊则是仿效当地的一位医生。

在我三岁半时，我母亲的已婚姐姐埃玛·简·博吉患肺结核死去，留下两个女儿——七岁的内蒂和六岁的奥普尔。几

个月后，我姥姥哈伯德也相继病逝。由于哈伯德家再没有女人照顾小内蒂和奥普尔，我的父母便把她们收养下来。这样，我的两个表姐变成了“姐姐”，与我们朝夕相处好多年。1900年2月，我们家又添人口了，母亲生下第二个儿子，取名雷蒙德·卡尔弗特，但到1902年2月18日，雷蒙德在还差几天就两周岁时，染猩红热死去，这使我们悲痛不已。此后，我父母再没有生孩子。

由于我父亲经常变换执教的学校，我的童年是在希比城外乡间各式各样原始木屋中度过的。1899年秋，我六岁时，开始在希比镇南10英里的彭伯顿上学，第二年我们再次举家迁居，我便进入附近的霍华德县洛卡斯特格罗夫学校。1903年，我转入希比镇南10英里的哈里斯堡的巴德里奇学校。这些学校都只有一间教室，我父亲是唯一的教师。

我们买不起马和轻便马车，所以，父亲和我总是提着午饭篮子去学校。道路上满是泥土，随着季节气候的变化，不是尘土飞扬，就是泥泞难走，或是冰封雪盖。父亲的步子大，走得快，17分钟就能走一英里。这一天的行程，对一个孩子来说，特别是在寒冷的冬天，可就有点吃不消了。但每天有这些时光单独同父亲在一起，在很大程度上倒也是一种精神鼓励。

学生们都在唯一的一间大教室里上课，大体上是按年龄和年级分组的。我父亲从一个组走到另一个组，分别讲课和布置作业。毫无疑问，我父亲才华横溢，我崇拜他。在我们这些孩子开始学字母之前，他就教我们学单词——事先竟无准备，拿起来就读。我学识字非常快，可能因为我父亲是教师的缘故。要是你父亲是教你的老师，这也会更加激励你做好家庭作业！他在教学上要求严格，对我的要求比对别人更甚。甚至在晚上，我同他一道上床钻进暖被窝时，他也要出几道

数学题，让我思考。

他很快就激起了我对书的热爱。我能够流畅地阅读时，便贪婪地读了诸如沃尔特·斯科特的《伊凡霍》和基普林的《丛林丛书》之类的书，然而尤使我着迷的是历史书籍——关于法国和印度的革命战争和内战的书籍。我在卧室的地毯上演出许多战斗的场景，用骨牌筑成堡垒，用0.22英寸口径的空子弹壳表示散兵线，用空心芦杆或钢管做成“重型火炮”，用蚕豆作海军的炮弹来轰击骨牌堡垒。在我的战争游戏中，美国总是取胜的一方。

母亲摆在餐桌上的肉食，几乎都是父亲用L·C·史密斯12毫米双管猎枪打来的猎物，有野兔、松鼠、鹌鹑、小熊、野鸭和鹿。我六岁时，他给我一支BB型气枪，带我一同去打猎。当然，我用气枪是打不着野味的，但对我是极好的训练。他教我悄悄地跟在他的后面，小心不要踩到枝条和沙沙作响的树叶，让我集中精力观察前方。我只凭观察父亲如何行动，就增长很多见识。他当然还教我如何安全用枪。有时我也单独出猎，走到湖畔，用气枪打死几只青蛙。看到在餐桌上增添蛙肉，我感到有一种说不出的自豪。

父亲看到我能够使真枪了，便给我一支0.22英寸口径的史蒂文单发来复枪。我感到我已经长大成人了。我永远也忘记不了我们第一次猎杀松鼠时，我所出的洋相。当时，我看树上有一只松鼠，就打手势告诉父亲。他走到树的另一侧，把松鼠赶到我这边来。我清楚地记得，我一连打了三枪，可是松鼠一动未动。父亲走过来检查我的枪，发现准星和缺口不在一条直线上。他调正准星，说：“要是打不中它的眼睛，肯定是准星出了大毛病。”他瞄准，击发，只一枪就把松鼠打了下来。我拾起松鼠一看，父亲正好射中了它的

右眼。此后，我的枪再也没有歪过准星。

我刻苦练习打枪，决心再也不能出这种洋相了。当时，一盒 50 颗 0.22 英寸猎枪子弹只值 15 美分。我猎来野兔，剥下兔皮，卖 5 美分一张。我卖兔皮的钱几乎都用来买猎枪子弹了。经过一段时间的勤学苦练，我终于成为一名象我父亲那样的神枪手。有一次，我的一个表兄同我一起玩耍，我让他把一只鸡蛋抛向空中，作为我射击的靶子。他把鸡蛋向上抛去，然后将手掌弯成环形准备去接住，因为他不相信我的枪法，怕把鸡蛋摔碎。可是，我正好击中，结果表兄头上满是鸡蛋。

我母亲蓝眼睛，20 岁前满头灰发，她是个性情刚强、每时每刻都神采飞扬、颖慧的女性。她虽说不上对我溺爱，却是一个对我体贴入微、关怀备至的良母，同时还是一位高级厨师。猎来松鼠和野兔，割下后腿和里脊加调味后，她通常分别进行红烧和油炸。象其他人家一样，我们家也有一个大菜园。秋天，她制作罐头食品，当然还要常年烘烤面包。她还是个出色的女裁缝呢，父亲给她买了一台脚蹬式胜家牌缝纫机。她动手做自己穿的衣服，缝纫技术娴熟。

我父母都不是固执己见、感情外露的人。在政治上，父亲象当时中西部许多人一样，按照“童子演说家”威廉·詹宁斯的说法，是人民党人。他同情农民尤其是贫苦农民，支持他们反对铁路界和信贷界的斗争。他认为他们在盘剥这些贫民百姓。他赞成当时旨在限制“强盗式巨商大贾”的谢尔曼反信贷法案、州际通商法案和其他措施。他不是演说家，也不是政治活动家，可是在我们家的餐桌旁，他通常能有条不紊、头头是道地阐述他的观点。

我父母都没有鲜明的宗教观点。父亲是在基督教堂长大

的，15岁接受洗礼，被称为“基督教徒”。母亲和哈伯德家所有的人一样，是浸信会的教友，但后来转向了基督教会。每逢星期日，我们就穿上最漂亮的衣服，步行到基督教堂去。但在我们家里，吃饭时不做感恩祷告，也不读圣经或其他宗教颂诗。然而，我父母都非常虔诚，信仰坚定。可以说，他们过的是一种基督教徒式的生活，以他们的楷模赋予我坚定的信念。

1905年，我12岁时，我们家搬进了希比镇，重要的是我得以进入镇里极好的公立学校。这可使我父亲吃了不少苦头，他为了在需要他的城郊乡村学校继续教书，不得不每天来回步行，单程就有7英里之遥。我父母按照县司法部门的拍价买了一所价值515美元的小房子，现付65美元，抵押价款450美元。为了付清这笔钱，我们管理一个有90个用户的乡村电话交换台。我母亲、我以及内蒂和奥普尔轮流上机操作。交换台就装置在我们家的一间卧室里，我们轮换着在夜间“值班”。

希比学校校长看了我的成绩，对我进行基础考试之后，让我跳一级，上八年级学习。这使我有一种崭新的感受。我还从未见到过同班同学都同属于一个年级的学校。我才12岁，当然是班级里22个男女生中年龄最小的。即使这样，我的学业也很出色。当时八个月为一学年，我各科总平均分数是94，在班里名列前茅。

在这一年里，除了周末，我很少看见父亲。第二年，即在我13岁时，父亲给我买了一支新的气动猎枪，他的那支12毫米L·C·史密斯双管猎枪也给了我，不过这支旧猎枪的后座力相当大。父亲和我在希比城外5、6英里远发现了

一处猎取鹌鹑的好地方。此时，我打枪已是弹无虚发，一举枪就击中了一只鹌鹑。这使我引以为自豪。

我打弹弓也是百发百中。我按照枪弹弹丸的模型给弹弓做铅弹子，所以我做的弹子大小和重量都一模一样。这是获得最大准确性的重要因素。我用弹弓打的有野兔、松鼠和麻雀，打麻雀是因为它们在房檐下筑窝，要把它们赶跑。有一次，一个朋友对我打弹弓的准确性提出了挑战。我们把一美分硬币掷在地上，我后退 20 英尺开外，只两次就打中了。

尽管我们有双份收入，我们家仍然贫困，非常贫困。这样，父亲不得不想法设法多挣些钱，我也经常帮助他。我们挖一排陷阱捕猎，但捕到的只有一条水貂，卖了 1.25 美元。后来，我们又从树洞中采集蜂蜜，有一次运气好，竟采了 240 磅。但我感到采蜂蜜是一种靠碰运气的事。效益最高的事是挖白毛茛根，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黄草根，当时是一种药材。父亲知道伯顿附近有一个地方长黄草根，我们清早乘火车出发，采完黄草根再步行 12 英里返回希比。之后，我们把黄草根晾干，卖出去是以磅论价，价钱相当可观。

夏天来到希比时，我便步父亲的后尘，以极高的热忱打棒球。我们这些小伙伴，上午九点聚集在棒球场上，一直玩到吃午饭，午饭后步行一英里到乡间的小湖里去游泳，之后再返回棒球场玩到吃晚饭时为止。我不上场打棒球时，经常同堂兄弗雷德·布雷德利一起玩接球。他最近曾回忆说：“我们常到铁路边去玩。每根铁轨长 30 英尺，这样便可精确地量出投球的距离。我们能把球掷出 10 根铁轨远，这就是 300 英尺，或 100 码，相当于橄榄球场的长度。”

我进入希比学校的第二年，在所谓的“二年级班”里仅有 12 名学生，这样老师倒可多关心我们每个人。我的年终总

平均分数是 98.66，又在全班名列前茅。我平时的举止很规矩，在这一年两个学期的品行都得到完美的评语。

1907—1908 年冬，是希比格外难熬的寒冬。我父亲当时正在埃贝尼泽学校教书，每天往返步行 6 英里，在冬天更加艰辛。一月的一天，他拖着沉重的病体回到家里，医生诊断是肺炎。他卧床数天之后，于某天凌晨四点，与世长辞，时年差两个星期 41 岁。

父亲的死，对我母亲，对我，对诸多亲朋好友，乃至对邻里，都是无法形容的沉重打击。登在《希比新闻周刊》上的讣告，有如下部分内容：

近年来，没有任何人之死曾使邻里如此悲伤。两个星期前还是一个精力充沛的大好人，现在却长眠九泉，是他的亲朋好友始料未及的……

他是我们优秀的同胞。对他所做的一切事情和所接触的所有人都无限忠诚，对邻里有益的任何事情都极端热忱。世界因为有了他而增光添色。现在他虽然与我们永别了，但他的一切将世代永放光芒。为了对这样一位杰出公民表示敬意和悼念，我们建议，在丧葬期间，每一家店铺都要落板关门，除病者外人人都要参加葬礼。这是他应该得到的荣誉。

在我父亲去世之际，我也感冒卧床不起。母亲说我最好不要起床，我没有看到父亲的遗容。在基督教堂举行葬礼和在埋葬雷蒙德的洛格教堂公墓安葬父亲的那天，我仍然病魔缠身。《希比新闻周刊》对那悲痛的一天有这样一段描述：

上星期六早晨，一大群人冒着凛冽的寒风到基督教堂去参加约翰·S·布雷德利的葬礼，这对他是恰如其分的悼念。尽管这一天是今冬最寒冷难忍的一天，而且未预先通告就改变了葬礼的时间，迟到者仍然难以找到座位。牧师W·W·博特曼念的祷告词虽然简短，却有力而感人。在死者家属的请求下，灵柩被打开，以便约翰的朋友们最后看一眼他的遗容。不管他们怎样努力控制自己的情感，人群中即使感情最坚强者也潸然泪下，把目光从灵柩移开。人之死能普遍使人感到悲伤，是一种难得的荣誉。

我敬爱的父亲逝去了。我还差几天 15 岁。当然，他没有留下任何遗产，留下的只是一笔住房抵押金的重债，这是母亲和我无力偿还的。但他对我的薰陶却是无价之宝。在父亲的影响下，我决心不管家境多么贫寒，都要继续完成我的大学学业，勤奋学习，决不虚度光阴或碌碌无为，把自己造就成一个真正的人。他还给我留下其他许多宝贵财富，比如对户外狩猎和体育运动的热爱，赞赏正义感，对同胞特别是不太幸运的同胞及其人格的尊重，正直诚实，自制忍让，爱国精神，笃信宗教。儿子对父亲所求的，还能超过这些吗？对于父亲所树立的楷模的感激之情，还能比这更深沉吗！

## 第 2 章 中 学 时 代

我父亲逝世后数月，母亲决定举家从希比迁往莫伯利。莫伯利在希比以北 15 英里处，是一座新兴的较大城镇，是沃巴什铁路工厂和布朗制鞋公司的发祥地。为了养家糊口，母亲要去当职业裁缝，并在家里接纳寄宿学生。她为还清那